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资证投字[2023]第 378 号

## 关于药捷安康（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期)

药捷安康（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药捷安康”)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 207 号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药捷安康（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 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彭浏用、程杰、杨睿、陈枢、李佳俊、龚洁、李景仟、杨依然、王昊臻、钟锴涵、马翔组成,其中彭浏用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的组长。以上人员均为

中信证券正式员工，具备相关的法律、财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及技能，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的情形。

辅导期内，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会计师”）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嘉源律师”）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中信证券为辅导对象实施辅导工作。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信证券与药捷安康于2022年10月24日签订了辅导协议，并于同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2022年10月28日，药捷安康的辅导备案申请获贵局受理，药捷安康正式进入辅导期。2023年1月12日向贵局报送了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本次辅导期为2023年1月13日至本报告签署日。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未发生变动。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嘉源律师、安永会计师的协助下，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上市辅导协议的约定，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合规情况，通过组织自学、及时答疑等方式对药捷安康开展辅导工作。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嘉源律师、安永会计师的协助下，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上市辅导协议的约定，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 1、全面开展尽职调查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对药捷安康进行了全面的尽职调查，重点了解公司的研发情况、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

理结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等。通过摸底调查，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同时确定下一阶段的辅导重点。

## 2、及时开展沟通，督促辅导对象学习相关法律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带领辅导人员继续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通过不定期线下讨论以及个别答疑的方式，促进辅导对象理解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并理解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 3、开展定期会议，跟进公司内控整改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组织安排了定期会议跟进企业内控整改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企业经营和管理机制，与安永会计师就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财务会计体制进行辅导。

## 4、督促提升治理基础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持续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 5、持续更新监管动态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持续及时向辅导对象传达全面注册制放开后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让辅导对象对于科创板的最新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有更加充分深入的了解。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负责辅导工作的总体协调；嘉源律师主要负责法律法规培训、历史沿革尽职调查等辅导工作；安永会计师主要负责财务、会计、内控等方面的辅导工作。各证券服务

机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勤勉尽责，良好地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信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尽职调查，就发现的问题与辅导对象及其他中介机构开展了专项讨论，进行了积极的沟通并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在辅导对象的积极配合下，公司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管理组织结构上得到了进一步完善。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经较好地建立和完善了规范的内部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及内部约束制度。中信证券拟持续进行全面的财务核查及法律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了解行业最新政策、持续执行资金流水核查、股东核查、分析财务数据等。

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中信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情况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辅导对象合法规范经营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辅导人员预计不存在变化，仍由彭浏用、程杰、杨睿、陈枢、李佳俊、龚洁、李景仟、杨依然、王昊臻、钟锴涵、马翔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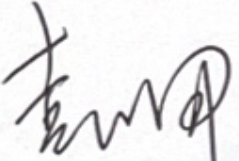
## （二）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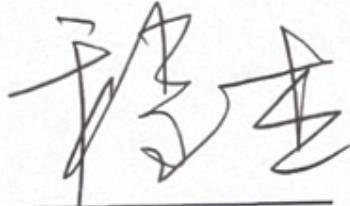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主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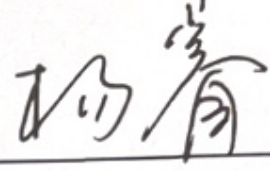
- 1、继续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后续通过个别答疑、对口衔接的方式进行；
- 2、持续关注公司各个产品管线的研发情况以及合作情况，实时跟进公司产品的研发进度；
- 3、针对公司存在的问题，辅导机构将协同证券服务机构讨论确定公司整改方案，并推进整改工作；
- 4、持续整理并传达最新的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情况，加深辅导人员对于上市最新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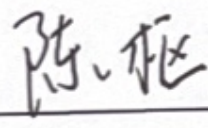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药捷安康(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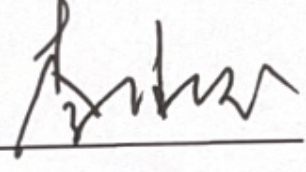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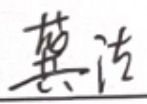
  
彭浏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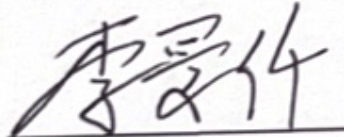
  
程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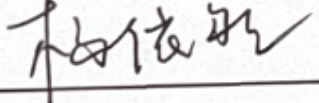
  
杨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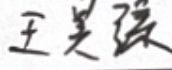
  
陈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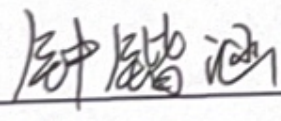
  
李佳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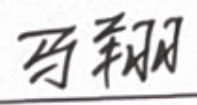
  
龚洁

  
李景仟

  
杨依然

  
王昊臻

  
钟锴涵

  
马翔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3年4月11日